



現金
保釋金

紐約市財政局 • 財務處

保釋金收據丟失聲明書

請郵寄至：NYC Department of Finance, Client Services, 1 Centre Street, Room 2200, New York, NY 10007

說明：這份聲明書在填妥所有內容後，必須進行公證。將填妥並公證過的聲明書寄到上述地址，並附上兩種身份證件，一些可接受的身份證件包括有效的紐約州或外州的駕照或者不可用作駕照的身份證、美國護照、ATM銀行卡/信用卡、選民登記卡、工作證、紐約市的圖書館卡或公用事業帳單。其中一種身份證件必須附有照片。出生證和社會安全卡不是可接受的身份證件。請不要郵寄身份證件的原件。如需瞭解更多資訊，請致電212-669-2879或212-669-2880。

第一部分——保釋金資訊

1. 紐約州人民起訴案件中的被告姓名：_____ 正楷書寫被告的姓 _____ 正楷書寫被告的名
2. 正楷書寫案件編號、起訴號或財政收據號：_____ 案件編號 (DOCKET #) _____ 起訴號 (INDICTMENT #) _____ 財政收據號 (TREASURY RECEIPT #)
3. 正楷書寫該訴訟中繳納的現金金額 (在第1項中列出): \$ _____

第二部分——擔保人資訊

1. 擔保人姓名：_____ 正楷書寫擔保人的姓 _____ 正楷書寫擔保人的名
2. 目前地址：_____ 街道名稱和門牌號 _____ 公寓號： _____
城市： _____ 州： _____ 郵政編碼： _____
3. 電話號碼：_____ 4. 電子郵件地址：_____

第三部分——證明

我證明，我是上述擔保人，我支付了上述訴訟的保釋金並收到了收據原件。我享有接受保釋金退款的權利，〔按《紐約州市政法通則》(New York State General Municipal Law) 第99-m章的規定，在適用條件下，扣除3%〕。但是，保釋金收據原件丟失/被竊。我特此確認所提供的資訊盡我所知真實正確。

擔保人簽名

於20____年____月____日在本本人面前宣誓

公證人
於此處
蓋章

公證人/契約專員

FOR OFFICIAL USE ONLY

Customer Representative's Initials and Date

Supervisor's Initials and Date